法律網
的最佳平台
現代民法
月（增訂七版）
法學方法與現代民法（增訂七版）
1000元者
資 65 元
書城熱賣中
事件
理系統
ring System
ion Cases
化
章
化
證
化
判
化
印
化
達

JUDICIAL WEEKLY
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1 日 第 2020 期

司法周刊

◆發行人：許銳明 ◆發行所：司法院 ◆地址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
◆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◆郵政劃撥：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◆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
◆發行部電話：02-23826502 傳真：02-23618776 ◆編輯部電話：02-23618798 傳真：02-23898920 ◆後製作： 大光華印務部

本期提要

1 國民法官法施行籌備會首次會議 為迎接新變革設定目標期程
國民法官法分區說明會、種子講師研習營開跑
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積極籌備硬體建置
司法院再推全新法律動畫 歡迎上網點閱
2,3 陳世淙、黃瑞華／數罪併罰易科罰金折算標準疑義
—從最高法院109年度台非字第22號判決談起（中）
4 賴英照前院長主講「遵守文義或司法造法」

妥善規劃準備工作

國民法官法施行籌備會首次會議 為迎接新變革設定目標期程

【本刊訊】國民法官法於 8 月 12 日經總統公布，定於 112 年 1 月 1 日施行。為妥善規劃新制的相關準備工作，設定推動新制的具體目標期程，建立各法院所需的組織及分工，司法院 9 月 10 日舉辦「國民法官法施行籌備會議」第 1 次會議，由司法院林輝煌秘書長主持，許宗力院長特別蒞臨致詞，各地方法院院長及庭長、法官、行政同仁代表共計 80 餘人與會。

許院長致詞指出，國民法官法是我國司法審判史上前所未有的變革，將為刑事審判帶來巨大的衝擊，司法院及全體法院必須加緊步伐、著手準備工作，迎接這個司法地殼變動的關鍵時刻。

許院長接著表示，為了讓國民法官制度在 112 年順利啟動，司法院已經著手一系列循序漸進的推動措施，並研擬包括「教育訓練」、「基礎規劃」、「子法研訂」、「研究評估」、「宣傳推廣」等各個面向的工作計畫及推動期程。此外，國民法官新制的核心在於國民的參與，涉及層面甚廣，需要政府各部門乃至於民間團體的協力參與、密切合作。司法院已成立「國民法官制度推動聯繫小組」，由林秘書長擔任召集人，與行政院相關部會及律師團體共同研商推動與宣導新制的可行措施，已於 8 月 31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，會後刑事廳並與內政部戶政司就備選國民法官初選名冊的抽選、造具及提供等事宜，達成合作共識，已為地方法院與地方政府辦理相關事務建立良好的基礎。國民法官法 4 場分區說明會及系列種子講師研習營活動正陸續開辦中。

許院長最後勉勵與會人員，國民願意排除萬難，放下日常生活，走進法院，投入案件的審理，取決於國民對新制的認知與認同，還有參與審判的意願。因此，在制度宣導方面，須深入各地，細心耐心地說明，誠摯誠懇地邀請，讓國民理解、接受新制，使新制成為生活的一部分；在打造法庭環境方面，必須無微不至地規劃各項軟硬體設施，讓所有參與的國民都受到妥善照顧，安心且公正地參與審判工作。新制相關籌備事項眾多，今天的籌備會議，就是司法院與各法院攜手實現國民法官新制的起點，司法院將是各法院最堅實的後盾。

接著由司法院相關單位簡報新制施行籌備相關事項，繼由士林地院蔡守訓庭長分享該院推動國民法官制度的經驗。

最後由林秘書長主持座談，與會人員就：（1）各地院推動新制情形，包括成立推動工作小組、因應新制辦理人員訓練及其他施行準備規劃等；（2）實務模擬法庭相關事宜，包括轄區確認、初選名冊人數預估、初選名冊需求欄位確認及預擬期程等；（3）於各法院外牆掛置制度宣導大型布幅執行事宜等；（4）宣導推廣，包括可結合之轄區資源、地區宣導策略、校園模擬法庭辦理模式討論及種子講師培訓建議等；（5）跨院聯繫模式等議題，進行深入的交流及討論。

林秘書長彙整與會人員意見，確認各項準備工作的實施步驟、所需資源及計畫期程；並責成各法院儘速成立工作小組，積極、確實且迅速地開展各項準備工作。

協力推動新制上路

國民法官法分區說明會、種子講師研習營開跑

【本刊訊】為使國民法官法穩健上路，並使審檢辯三方熟悉以國民法官為中心的訴訟制度，司法院規劃於 9 月 7 日、16 日、17 日、21 日在臺中地院、司法院 3 樓大禮堂、花蓮地院、高雄高分院舉辦「國民法官法分區說明會」。司法院許宗力院長於 9 月 7 日特別至臺中地院主持首場說明會，並由臺中高分院邱鼎文法官介紹新制，計有 124 位法官、檢察官、律師與會。

許院長致詞指出，國民法官法是我國刑事訴訟制度最重要的司法改革之一，在司法改革起源地的臺中地院舉辦首場說明會，格外具有意義。當時的司法改革在追求審判獨立的價值及實踐，而今日的司法改革，追求的是國民所能夠信服理解的審理裁判。

許院長接著說明，「國民參與」是國民法官制度的核心，新制有 3 項重要變革：（1）就國民法官的選任，為確保國民法官具有公正中立的特質，如何打造嚴謹且順暢的抽選程序，設計出能夠有效篩選的提問，將是審、檢、辯的全新考驗。（2）新制採卷證不併送，也就是起訴狀一本主義，排除預斷的疑慮，落實刑事訴訟法的直接審理原則。法庭活動亦改由當事人雙方主導，檢辯雙方用國民聽得懂的語言，來進行訴訟程序。（3）新制採合審合判的精神，期盼透過 3 位職業法官與 6 位國民法官平等的交流與對話，妥適地作成決定。法官必須學習如何與國民法官對話，傾聽其意見聲音，並解答疑惑，讓國民法官放心地參與。法官所面臨的挑戰不僅止於新的法律知識及訴訟技巧，更必須引領全體夥伴進行平等、雙向且多元的交流。

許院長最後勉勵與會人員，要讓國民法官制度逐漸成為國民接受和習慣的方式，並成為理所當然，涉及到審、檢、辯三方與全體國民，在思維及行動上的改變；各項準備工作繁重，期盼眾人齊心協力，讓國民法官法順利施行，為臺灣帶來正向的改變。

【又訊】為培養國民法官新制各項準備工作的人才，討論研議具體進行事項，司法院 9 月 7 日於臺中地院舉辦第 1 場「國民法官制度種子講師研習營」，由林輝煌秘書長主持，計有 33 位來自審、檢、辯的種子講師參加。

首先由刑事廳彭幸鳴廳長說明舉辦目的，並介紹國民法官制度的各項輔助教材，再進行分組討論，分由：（1）臺中高分院邱鼎文法官主持「國民法官制度簡報內容、輔助教材之改進」分組；（2）臺中地院胡宜如庭長主持「如何有於校園、社區、企業、機關、團體推廣新制之建議」分組；（3）刑事廳張道周法官主持「因應新制審檢辯所需資源及教育訓練之建議」分組。各組就如何擴大及深化各項準備工作討論熱烈，並提出多項具體建議。

最後，林秘書長主持交流座談，於各主持人報告分組討論的結論，種子講師分享經驗後，彙整研習的成果，並強調司法改革以人才為本，感謝與會人員無私的參與及回饋，期許種子講師能深入各界，提升國民對制度的認同及認知度，為新制的施行奠定良好的基礎。

新院建置籌備

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積極籌備硬體建置

【本刊訊】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組織法將於 110 年 7 月 1 日施行，經協調除智慧財產法院現址（板橋車站三鐵共構大樓）外，另增加東棟 5 樓及東、西棟 23 樓，做為新設法院之辦公處所。新任智慧財產法院陳駿璧院長於 109 年 8 月 26 日接任後，即召集各科室主管瞭解各項籌備業務期程規劃及進展，並實地勘查預計增設法庭及辦公室之空間。

陳院長並指派庭長、法官及相關科室主管組成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建置小組，親自擔任召集人，於 9 月 7 日召開第 1 次小組會議，就建築師所提增設、調整法庭及辦公室之先期評估，及各項工作期程，進行詳細溝通討論，並待先期評估確定後，即依期程積極實施，期以最有效能之方式逐步完成籌備工作，使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順利上路運作。

持續溝通對話

司法院再推全新法律動畫 歡迎上網點閱

【本刊訊】為增進司法與社會的對話，釐清法律概念，並使法治教育向下扎根，司法院繼 108 年推出「法律吧」系列動畫後，近日再與臺灣吧團隊合作「不良公民老師」系列法律動畫，分 3 集說明「犯罪構成要件」、「不溯既往原則」，及「無罪推定」概念，希望藉此讓民眾加強法治素養，理解法律，也促進對話。

本系列影片並搭配 108 年課綱國中公民課程，讓老師可以在教學現場使用。歡迎有興趣的民眾至司法院臉書或圖說司法網站點閱觀看。



「不良公民老師」系列影片封面

法制動態

◎司法院 109 年 9 月 4 日修正「各級法院辦案期限實施要點」第 10 點。
◎司法院 109 年 9 月 4 日修正「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法官以外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。（詳細內容請見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）